



锐志天宏

NEEQ : 834369

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RichAuto S&T Co., Ltd.)



年度报告

2021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在报告期内研发了电池 Pack 产线自动化管理系统，主要功能模块包括电芯分容化成检测、电芯扫码分拣、自动分档、模组包装、模组焊接、检测、Pack，老化测试等部分。管理系统可与工厂 ERP 系统对接、利用自动化、信息化技术使整个生产流程柔性化、智能化、数字化，最终实现电芯 Pack 自动排产加工等功能，可有效降低人力成本及其他生产资源利用率。



报告期内研发出了双 X 双 Z 运动控制系统 该款系统采用新的控制方式,解决了切割行业加工效率低的问题,提升效率的同时实现了机床利用率的最大化。系统特性如下:

1. 采用五轴四联动硬件,实现了运动轴一对一控制,简化接线方式。
2. 支持单 X 单 Z 普通三轴加工模式,保证机床加工尺寸最大化;
3. 支持双 X 双 Z 同时进行加工,可以同步运动,也可以支持 X 方向镜像加工,提升机床加工效率,保证加工效果。
4. 支持双工序加工,最大限度提升了机床的使用率。

目 录

公司年度大事记.....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0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1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4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8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2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9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国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兰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秦兰玲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一、市场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的下游客户为机床生产制造行业，受宏观实体经济发展影响较大。近年来，公司营业收入在整体持续增长趋势中呈现一定的波动。其中，2021年度营业收入较2020年度增加10,228,506.45元，增幅35.50%，2020年度营业收入较2019年度增加2,598,027.23元，增幅9.91%，公司营业收入连续稳定增长。若市场发生波动，公司的主要客户会减少设备采购量，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①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拓展全国各地及海外客户资源：目前公司在华北、华中、华南三大区设立了济南分公司、无锡办事处、合肥办事处和广州办事处，并在沈阳成立了外贸部，以提高国际竞争力，同时增加了销售人员，加强了与部分大客户的深度合作，使客户更加多元化。②在销售的过程中，公司与客户保持密切沟通，不断完善产品性能，实现产品的升级和优化。同时，对部分客户的特殊需求提供定制产品及服务，保持与客户的良好合作。
二、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数控技术近十年取得了长足发展，我国目前该行业企业众

	<p>多。本公司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已经成为我国数控系统领域的领先企业，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和研究开发实力，以及成熟的经营模式和稳定的客户群体，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但国内数控技术行业的市场竞争正在加剧，公司同时面临来自国内国际企业的竞争。与国际大型厂商相比，公司在企业规模 and 市场份额方面未占优势，而国内其他优秀企业也在不断成长。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和把握市场动态和行业发展趋势，不能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模式创新，则存在因竞争优势减弱而导致经营业绩不能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p> <p>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在报告期内，立足维护老产品的同时，研发出了两款新产品。（1）电池 Pack 产线自动化管理系统；主要功能模块包括电芯分容化成检测、电芯扫码分拣、自动分档、模组包装、模组焊接、检测、Pack，老化测试等部分。管理系统可与工厂 ERP 系统对接、利用自动化、信息化技术使整个生产流程柔性化、智能化、数字化，最终实现电芯 Pack 自动排产加工等功能，可有效降低人力成本及其他生产资源利用率。</p> <p>（2）双 X 双 Z 运动控制系统；该款系统采用新的控制方式，解决了切割行业加工效率低的问题，提升效率的同时实现了机床利用率的最大化。系统特性如下：1. 采用五轴四联动硬件，实现了运动轴一对一控制，简化接线方式。2. 支持单 X 单 Z 普通三轴加工模式，保证机床加工尺寸最大化；3. 支持双 X 双 Z 同时进行加工，可以同步运动，也可以支持 X 方向镜像加工，提升机床加工效率，保证加工效果。4. 支持双工序加工，最大限度提升了机床的使用率。</p> <p>以上两款新产品将对公司报告期内持续经营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保证了公司的持续竞争力，公司依靠内生式增长，提高了抗风险能力。</p>
<p>三、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p>	<p>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知识密集型行业，行业内的市场竞争主要体现在产品技术含量和研发技术人员技术水平的竞争。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将研发放在重要战略地位，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开发与技术实施经验，培养了自己的技术人才，目前已经组建了一支结构优化、能力突出的研发团队。如果企业文化、考核和激励机制、约束机制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将使公司难以吸引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这些核心研发人员和技术人员一旦流失，将给公司提高市场竞争力带来较大风险。</p> <p>公司应对措施：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有：加强公司文化建设，增强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团队的凝聚力；在管理制度和后勤保障方面为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实行绩效考核，将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与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挂钩，使其个人能力、对公司的贡献和本人的薪酬三者相对应；建立科学</p>

	<p>的聘用制度，完善公司高管、员工考评、激励政策和岗位职能建设，使个人职业规划与公司岗位、个人才能和公司发展愿景相匹配，充分发挥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才能，并及时听取、借鉴合理化建议；公司主要发起人股东黄国庆、张边、秦兰玲出资设立北京锐启元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对公司员工进行股权激励的持股平台。</p>
四、知识产权被侵权的风险	<p>本公司在长期的技术研发和经验积累中取得了 4 项外观设计专利权、4 项商标权、2 项实用新型专利权和 3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的研发均基于这些知识产权。公司已经采取了软件加密和硬件加密结合的方式来保护知识产权不受侵犯，但是不排除产品加密被破解的风险。一旦产品加密被破解，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市场份额等方面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p> <p>公司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坚持技术研发，保证在硬件和软件层面的双重加密，以保护知识产权不受侵害。</p>
五、税收政策变动风险	<p>本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产品属于软件产品，享有多项税收优惠政策。</p> <p>公司 2011 年、2014 年、2017、2020 年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税局、北京市地税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二十八条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203 号）第四条的规定，经北京市昌平区国家税务局核准，公司自 2011 年度起至今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p> <p>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并经北京市昌平区国家税务局认定和核准，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根据财税[2018]32 号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 2019 年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p> <p>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p> <p>公司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进行研究开发与技术成果转化，形成企业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并以此为基础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核定标准。</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锐志天宏	指	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	指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期初、期末	指	期初：2021年1月1日 期末：2021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RichAuto ST Co.,Ltd. RichAuto
证券简称	锐志天宏
证券代码	834369
法定代表人	黄国庆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张边
联系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园路4号院4号楼5层501
电话	010-53275118
传真	010-53275119
电子邮箱	d1@richnc.com.cn
公司网址	http://www.richnc.com.cn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园路4号院4号楼5层501
邮政编码	10220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3年7月10日
挂牌时间	2015年11月23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I-65-651-6513 应用软件开发
主要业务	机床数控系统的研发与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机床数控系统的研发与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黄国庆、秦兰玲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黄国庆、秦兰玲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4752619949E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园路4号院4号楼5层501	否
注册资本	20,0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浙商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201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浙商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于蕾	沈秀云
	1年	2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聚杰金融大厦20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9,038,032.46	28,809,526.01	35.50%
毛利率%	61.44%	59.7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74,355.50	6,298,338.20	59.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666,469.72	6,260,506.06	54.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8.16%	13.3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7.42%	13.24%	-
基本每股收益	0.50	0.31	61.29%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5,398,239.91	55,360,264.92	18.13%
负债总计	4,884,805.00	4,921,185.51	-0.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513,434.91	50,439,079.41	19.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03	2.52	19.9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47%	8.8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47%	8.89%	-
流动比率	10.5234	7.8914	-
利息保障倍数	767.18	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0,036.68	8,886,957.23	-2.89%
应收账款周转率	56.5058	53.9665	-
存货周转率	6.1519	5.0406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8.13%	19.1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5.50%	9.91%	-
净利润增长率%	59.95%	13.17%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0,000,000	2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	10,471.1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7,708.85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4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77,976.52
所得税影响数	70,090.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07,885.78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入 2021 年初留存收益。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生产及综合服务提供商。公司拥有完全的自主研发能力，目前拥有 4 项外观设计专利、4 项商标权、2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30 项软件著作权，同时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下游数控机床制造商提供全方位、专业化、定制化的数控系统。公司同时可以为数控机床制造商提供机床数控系统的研发、设计和技术服务，以满足数控机床制造商的各类个性化定制需求。公司主营业务是机床数控系统的研发、设计、销售和技术服务。公司通过直销的销售模式，即直接面向数控机床制造商进行销售来开拓业务，收入来源分为硬件与软件两大部分，即产品销售和服务收费。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详细情况	2020 年 12 月 2 日，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 GR202011006106；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获得北京市“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入库登记编号：202111011408002773。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4,852,771.37	53.29%	31,208,610.84	55.73%	11.68%
应收票据	315,100.00	0.48%	0	0.00%	0.00%
应收账款	699,342.13	1.07%	682,392.69	1.22%	2.48%
存货	6,940,451.92	10.61%	5,750,931.52	10.27%	20.68%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5,382,297.71	23.52%	16,519,956.17	29.50%	-6.89%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商誉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0,908.37	7.66%	0	0.00%	0.00%
预付账款	1,092,845.60	1.67%	741,254.00	1.32%	47.43%
其他应收款	144,896.85	0.22%	49,476.29	0.09%	192.86%
其他流动资产	465,377.18	0.71%	402,256.10	0.72%	15.69%
使用权资产	488,727.66	0.75%	638,923.09	1.14%	-23.51%
应付账款	855,268.04	1.31%	405,958.73	0.72%	110.68%
合同负债	1,867,455.75	2.86%	2,470,599.44	4.41%	-24.41%
应付职工薪酬	914,141.65	1.40%	1,242,483.94	2.22%	-26.43%
应交税费	578,137.02	0.88%	323,974.47	0.58%	78.45%
其他应付款	0	0.00%	156,991.00	0.28%	-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8,079.54	0.38%	150,195.43	0.27%	65.17%
其他流动负债	242,769.25	0.37%	321,177.93	0.57%	-24.41%
租赁负债	178,953.74	0.27%	488,727.66	0.87%	-63.3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预付账款：报告期末预付账款 1,092,845.60 元，较期初增加 351,591.60 元，增长率 47.4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预付设备款及增项费用，该项业务尚未完工。
- 2、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 144,896.85 元，较期初增加 95,420.56 元，增长率 192.8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预缴五险一金 53,732.87 元及个人往来款项 31,478.64 元。
- 3、应付账款：报告期末应付账款 855,268.04 元，较期初增加 449,309.31 元，增长率 110.6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订购一批元器件及壳体，金额较大，未到账期货款尚未支付。
- 4、应交税费：报告期末应交税费 578,137.02 元，较期初增加 254,162.55 元，增长率 78.45%，主

要原因是报告期 10 月、11 月享受税费延缓缴纳政策，其中延缓缴纳增值税 192,291.80 元。

- 5、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 0.00 元，较期初减少 156,991.00 元，减少率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末预计发生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督导费 110,000.00 元、河南亚太人律师事务所服务费 40,000.00 元于本期支付。
-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8,079.54 元，较期初增加 97,884.11 元，增长率 65.1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调整。
- 7、租赁负债：报告期末租赁负债 178,953.74，较期初减少 309,773.91 元，减少率 63.38%，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执行租赁新准则，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调整。

1、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9,038,032.46	-	28,809,526.01	-	35.50%
营业成本	15,052,637.59	38.56%	11,589,359.13	40.23%	29.88%
毛利率	61.44%	-	59.77%	-	-
销售费用	3,286,581.23	8.42%	2,516,614.77	8.74%	30.60%
管理费用	3,950,783.21	10.12%	3,610,603.41	12.53%	9.42%
研发费用	7,260,809.36	18.60%	5,361,273.61	18.61%	35.43%
财务费用	119,896.84	0.31%	258,032.16	0.90%	-53.53%
信用减值损失	-892.08	0.00%	-15,637.02	-0.05%	-94.30%
资产减值损失	0	0.00%	0	0.00%	
其他收益	1,274,837.60	3.27%	1,200,580.33	4.17%	6.19%
投资收益	456,800.48	1.17%	261,438.81	0.91%	74.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908.37	0.03%	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	0.00%	0	0.00%	
汇兑收益	0	0.00%	0	0.00%	
营业利润	10,566,413.78	27.07%	6,471,929.14	22.46%	63.27%
营业外收入	0.24	0.00%	22.41	0.00%	-98.93%
营业外支出	203.68	0.00%	230.31	0.00%	-11.56%
净利润	10,074,355.50	25.81%	6,298,338.20	21.86%	59.9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报告期营业收入 39,038,032.46 元，较上年增加 10,228,506.45 元，同比增长 35.50%，主要原因是后疫情时代的背景下，受疫情影响的因素逐渐消除，市场大幅好转。
- 2、销售费用：报告期销售费用 3,286,581.23 元，较上年增加 769,966.46 元，同比增长 30.6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不再享受社保费减免，销售人员社保费较去年增长 155.86%。
- 3、研发费用：报告期研发费用 7,260,809.36 元，较上年增加 1,899,535.75 元，同比增长 35.43%，主要原因是新增研发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的增加，研发人员工资较去年增长 23.87%；另外社保费部分报告期不再享受社保费减免，较去年增长 181.54%。

- 4、财务费用：报告期财务费用 119,896.84 元，较上年减少 138,135.32 元，同比减少 53.53%，主要原因是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带来的汇兑损失减少。
- 5、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892.08 元，较上年增加 16,529.10 元，同比增长 94.30%，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
- 6、投资收益：报告期投资收益 456,800.48 元，较上年增加 195,361.67 元，同比增长 74.7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利用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金额较去年增长 51.06%。
- 7、营业利润：报告期营业利润 10,566,413.78 元，较上年增加 4,094,484.64 元，同比增长 63.27%，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增长，销售毛利率 61.44%，而费用增长比例控制在 24.45%，使得营业利润较去年大幅增加。
- 8、净利润：报告期净利润 10,074,355.50 元，较上年增加 3,776,017.30 元，同比增长 59.95%，主要原因是营业利润增加，导致净利润相应增长。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9,038,032.46	28,809,526.01	35.50%
其他业务收入	0	0	
主营业务成本	15,052,637.59	11,589,359.13	29.88%
其他业务成本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控制卡	38,754,564.55	14,934,355.58	61.46%	37.69%	34.11%	1.02%
配件及其他	283,467.91	118,282.01	58.27%	-57.22%	-73.94%	26.77%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营业收入 39,038,032.46 元，较上年增加 10,228,506.45 元，同比增长 35.50%，主要原因是后疫情时代的背景下，受疫情影响的因素逐渐消除，销售业务恢复正轨。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	是否存在关联关
----	----	------	-------	---------

			比%	系
1	LANETON INTERNATIONAL	4,100,058.78	10.50%	否
2	济南弘阳数控机械有限公司	1,472,601.78	3.77%	否
3	济南银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447,610.68	3.71%	否
4	济南快克广宣数控机械有限公司	1,210,619.54	3.10%	否
5	济南澜东商贸有限公司	1,121,238.93	2.87%	否
合计		9,352,129.71	23.95%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万吉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3,477,381.85	25.59%	否
2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302,331.18	9.58%	否
3	深圳市富创电子有限公司	1,040,275.24	7.66%	否
4	北京腾达瀚宇科技有限公司	939,130.65	6.91%	否
5	深圳市中广弘科技有限公司	835,988.14	6.15%	否
合计		7,595,107.06	55.89%	-

2、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0,036.68	8,886,957.23	-2.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4,690.85	227,458.23	-2,12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85.00	0	-

现金流量分析：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594,690.85元，较上年减少4,822,149.08，降幅2120.02%，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66.0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购买交通银行理财（稳享固收精选1个月定开4号）5,000,000.00元。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在报告期内，立足维护老产品的同时，研发出了两款新产品。（1）电池 Pack 产线自动化管理系统，主要功能模块包括电芯分容化成检测、电芯扫码分拣、自动分档、模组包装、模组焊接、检测、Pack，老化测试等部分。管理系统可与工厂 ERP 系统对接、利用自动化、信息化技术使整个生产流程柔性化、智能化、数字化，最终实现电芯 Pack 自动排产加工等功能，可有效降低人力成本及其他生产资源利用率。（2）双 X 双 Z 运动控制系统；该款系统采用新的控制方式，解决了切割行业加工效率低的问题，提升效率的同时实现了机床利用率的最大化。系统特性如下：1. 采用五轴四联动硬件，实现了运动轴一对一控制，简化接线方式。2. 支持单 X 单 Z 普通三轴加工模式，保证机床加工尺寸最大化；3. 支持双 X 双 Z 同时进行加工，可以同步运动，也可以支持 X 方向镜像加工，提升机床加工效率，保证加工效果。4. 支持双工序加工，最大限度提升了机床的使用率。以上相关系列新产品将对公司报告期内持续经营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新产品架构搭建，理清新产品的各层负责人，严把项目的完成时间。生产方面持续对生产流程进行了优化，有效地提高了生产效率。报告期内各区域销售部运营良好，销售额较去年显著提高。测试部门在产品质量把控方面持续做出了重要贡献，使产品质量得到了有效保障，使客户满意度得到了有效提升。开发技术部门在不断扩充队伍的同时，对相关工作流程进行了优化，使研发工作变的更加顺畅，大大提升了研发效率。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制度》等制度，保证了公司行之有效的经营。公司相关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自主研发能力进一步加强，扩大了研发团队。在不断推出新产品的同时，对机器人与数控机床融合的集成方式已在公司规划布局之中。

综合以上几点，公司具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是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4. 其他	0	0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5月1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避免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5月11日	-	挂牌	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承诺自愿锁定股份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否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	不涉及	不涉及

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否	不涉及

正在履行中的承诺：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管理层全体人员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同时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如因违反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诺人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报告期内，上述人员严格履行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的承诺。

(2) 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黄国庆、秦兰玲承诺：作为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同时，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担任挂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股东张边、秦兰玲分别承诺：作为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股东严格履行了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四、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000,000	100.00%	0	20,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175,000	40.88%	0	8,715,000	40.88%
	董事、监事、高管	16,000,000	80.00%	0	16,000,000	8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黄国庆	7,837,000	0	7,837,000	39.19%	7,837,000	0	0	0
2	张边	7,837,000	0	7,837,000	39.18%	7,837,000	0	0	0
3	北京锐启元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	0	4,000,000	20.00%	4,000,000	0	0	0
4	秦兰玲	320,000	0	320,000	1.60%	320,000	0	0	0
5	秦兰军	6,000	0	6,000	0.03%	6,000	0	0	0
合计		20,000,000	0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除黄国庆和秦兰玲为夫妻关系、秦兰玲和秦兰军为姐妹关系									

外,公司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为黄国庆、秦兰玲二人。黄国庆,男,196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1984年9月至1987年7月就读于江西师范大学物理专业;1987年8月至2003年6月任清华大学机械系助理研究员职务;2003年7月至2004年6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04年6月至2015年3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秦兰玲,女,196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1987年9月至1989年7月就读于中国农业大学农经管理专业;1985年6月至1999年8月任信息产业部电子第六研究所会计;1999年9月至2003年6月任北京蓝色之星科技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3年7月至2014年11月任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11月至2015年3月任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京锐启元兴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黄国庆先生和秦兰玲女士系夫妻关系,其共同生活,家庭财产共有、未做任何分割。根据黄国庆和秦兰玲签订的《一致行动人协议》,双方明确约定:处理有关经营发展,需要由股东会作出决议的事项及其他相关重大事项均应采取一致行动,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协议双方事先确定的一致的投票意见对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行使表决权,向股东会行使提案权,行使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权。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会行使提案权和在股东会上行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保持充分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七、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黄国庆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男	否	1961年10月	2021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5日
张边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核心技术人员	男	否	1977年1月	2021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5日
秦兰玲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否	1962年12月	2021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5日
张学政	董事	男	否	1946年1月	2021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5日
徐金虎	董事	男	否	1986年5月	2021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5日
杨悦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1989年10月	2021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5日
秦兰军	监事	女	否	1966年7月	2021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5日
叶海兰	职工代表监事	女	否	1984年7月	2021年4月8日	2024年4月7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除黄国庆与秦兰玲为夫妻关系，秦兰玲与秦兰军为姐妹关系外，张学政与张边为父子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或其他的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晋鹏远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徐金虎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首次任命董事简历：徐金虎，男，198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工商企业管理，大专。2010年8月至2015年8月，任北京恒泰量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总监；2015年9月至2017年3月，任北京好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经理；2017年3月至2018年3月，任空间家有限公司总监；2018年3月至今任上海商家办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测试工程师。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研发人员	18	10	4	24
技术及测试维修人员	26	2	2	26
销售服务人员	16	3	0	18
行政管理人员	5	0	0	6
财务人员	4	1	1	4
员工总计	69	16	7	7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26	31
专科	34	36
专科以下	7	9
员工总计	69	7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

2021年度离职7人，岗位调整1人，入职16人。

2、培训计划

2021年继续对新招聘员工进行强化公司的企业文化培训、法律法规、劳动纪律、安全生产、团队精神、质量意识培训。技术人员由开发部总经理进行定期培训，培训重点在于学习专业领域知识，培养创新能力，提高研发水平，使公司具有更强的实力，稳稳立足于数控行业。

3、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职级薪资制度，将按照职位价值分配的原则，根据个人实际能力及所在的岗位的风险、责任及贡献，并结合工作资历，经验等，确定每位员工具体的薪酬职级和档位。报告期内公司为激励员工，增加了年度绩效项目，并于年末统一计提发放。

4、离退休职工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黄国庆	无变动	董事长	7,837,000	0	7,837,000
张边	无变动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837,000	0	7,837,000
魏晓勋	无变动	研发工程师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

在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已结合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地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涉及行政、人事、业务、技术、财务等方面，涵盖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业务管理、人事管理等整个经营过程的管理控制。总体而言，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权利，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

公司已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等制度，保障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三会运作正常。公司三会会议记录要件齐备、内容完整、签署正常，相关会议文件保存完整；监事会能够依法发挥监督作用，具备法定监督职能。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2	4	3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2021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了及时、准确、完整。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合法拥有其办公、经营场所的房屋所有权、房屋使用权以及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商标权、专利权等资产的所有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赖股东的生产经

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公司股东利用公司资产为股东个人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2、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独立招聘生产经营所需工作人员，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于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和业务部门负责人均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3、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公司单独在银行开立账户、独立核算、并能够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依法纳税。

4、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适应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构成一个有机整体，有效运作。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之间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也不存在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上下级关系或股东单位干预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现象。

5、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业务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能力。目前，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p>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制定会计核算制度，并按照规定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p> <p>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p> <p>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p>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在编制半年报、年报的过程中，按照

《公司法》、《会计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努力提升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公司将严格执行《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相关规定。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审字（2022）第 0111000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中国北京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聚杰金融大厦 2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12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于蕾	沈秀云
	1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8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亚会审字（2022）第 01110001 号

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志天宏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锐志天宏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

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锐志天宏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锐志天宏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锐志天宏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锐志天宏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锐志天宏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锐志天宏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

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锐志天宏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锐志天宏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蕾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秀云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二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4,852,771.37	31,208,610.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5,010,908.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315,100.00	0
应收账款	五、4	699,342.13	682,392.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5	1,092,845.60	741,254.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144,896.85	49,476.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6,940,451.92	5,750,931.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465,377.18	402,256.10
流动资产合计		49,521,693.42	38,834,921.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15,382,297.71	16,519,956.1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0	488,727.66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5,521.12	5,387.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76,546.49	16,525,343.48
资产总计		65,398,239.91	55,360,264.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2	855,268.04	405,958.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3	1,867,455.75	2,470,599.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4	914,141.65	1,242,483.94
应交税费	五、15	578,137.02	323,974.47
其他应付款	五、16		156,991.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7	248,079.55	
其他流动负债	五、18	242,769.25	321,177.93
流动负债合计		4,705,851.26	4,921,185.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0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19	178,953.7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8,953.74	
负债合计		4,884,805.00	4,921,185.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0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0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1	8,492,171.94	8,492,171.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2	3,202,126.31	2,194,690.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3	28,819,136.66	19,752,216.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513,434.91	50,439,079.4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513,434.91	50,439,079.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5,398,239.91	55,360,264.92

法定代表人：黄国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兰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兰玲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39,038,032.46	28,809,526.01
其中：营业收入	五、24	39,038,032.46	28,809,526.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213,273.05	23,783,978.99
其中：营业成本	五、24	15,052,637.59	11,589,359.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5	542,564.82	448,095.91
销售费用	五、26	3,286,581.23	2,516,614.77
管理费用	五、27	3,950,783.21	3,610,603.41
研发费用	五、28	7,260,809.36	5,361,273.61
财务费用	五、29	119,896.84	258,032.16
其中：利息费用		13,776.46	
利息收入		52,118.84	39,618.85
加：其他收益	五、30	1,274,837.60	1,200,580.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456,800.48	261,438.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10,908.37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892.08	-15,637.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66,413.78	6,471,929.14
加：营业外收入	五、34	0.24	22.41
减：营业外支出	五、35	203.68	230.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66,210.34	6,471,721.2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6	491,854.84	173,383.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74,355.50	6,298,338.2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74,355.50	6,298,338.2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74,355.50	6,298,338.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74,355.50	6,298,338.2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74,355.50	6,298,338.2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2	0.50	0.3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2	0.48	0.31

法定代表人：黄国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兰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兰玲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544,433.83	33,856,328.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4,366.49	1,155,864.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861,386.68	916,45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70,187.00	35,928,649.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25,539.20	11,742,958.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72,065.75	10,373,873.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56,281.52	3,519,825.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1,686,263.85	1,405,03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40,150.32	27,041,69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0,036.68	8,886,957.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3,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0,382.43	272,629.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50,382.43	33,372,629.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073.28	45,170.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33,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45,073.28	33,145,170.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4,690.85	227,458.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243,78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78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85.00	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7,400.30	-238,918.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4,160.53	8,875,497.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08,610.84	22,333,113.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52,771.37	31,208,610.84

法定代表人：黄国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兰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兰玲

(四)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8,492,171.94				2,194,690.76		19,752,216.71		50,439,07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8,492,171.94				2,194,690.76		19,752,216.71		50,439,079.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1,007,435.55		9,066,919.95		10,074,355.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74,355.50		10,074,355.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07,435.55	-1,007,435.55				
1. 提取盈余公积								1,007,435.55	-1,007,435.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000,000.00				8,492,171.94			3,202,126.31	28,819,136.66			60,513,434.91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8,492,171.94				1,564,856.94		14,083,712.33		44,140,741.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8,492,171.94				1,564,856.94		14,083,712.33		44,140,741.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9,833.82		5,668,504.38		6,298,338.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98,338.20		6,298,338.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29,833.82	-629,833.82				
1. 提取盈余公积								629,833.82	-629,833.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8,492,171.94			2,194,690.76	19,752,216.71			50,439,079.41	

法定代表人：黄国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兰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兰玲

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北京锐志天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公司由黄国庆、秦兰玲、秦兰军共同出资，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2015年3月24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庆	783.70	39.185	净资产折股
2	张边	783.70	39.185	净资产折股
3	北京锐启元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	20.000	净资产折股
4	秦兰玲	32.00	1.600	净资产折股
5	秦兰军	0.60	0.03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000.00	100.000	净资产折股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国庆、秦兰玲共同控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752619949E。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国庆。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园路4号院4号楼5层501。

(二)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行业。经营范围为：机床数控系统、机电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维修机械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专用设备、机械设备、金属材料、电子产品、五金交电、装饰材料、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主要业务为机床数控系统的研发与销售。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04 月 12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

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

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八）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

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信用损失确认方法见应收账款政策部分。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按对象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项 目	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关联方组合	对于关联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按账龄评估信用风险，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明细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15.00
3-4年	30.00
4-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按对象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押金、保证金及代缴款等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项 目	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关联方组合	对于关联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按账龄评估信用风险，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保证金及代缴款等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公司对系统集成业务有关的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对其他类型业务的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

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八) 金融工具减值。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

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没有正式明确以出租获取租金作为长期持有目的的出租开发产品，不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在“存货-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项目核算；对于以出租为目的的开发产品，将其账面价值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2、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家具。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00	19.40-32.3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3	3.00	32.33-48.50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2-3	3.00	32.33-48.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00	19.40-32.33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十四)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二十八）“租赁”。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

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

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与研究开发项目相关的无形资产的确认、计量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合作研发下根据交易经济实质判断合作研发交易经济实质属于自行开发相关技术（研发劳务外包）还是外购技术。

交易经济实质属于自行开发的，则按照上述自行研究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以及确认无形资产的标准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经济实质属于外购技术的，研发支出先由预付款项科目归集，项目约定进程达到目标（一般为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新药注册证书）后确认为无形资产，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全部研发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冲减预付款项；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研发支出部分可以回收的情况下，按可回收金额冲减预付款项，不可回收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许可使用技术下，支出先由预付款项科目归集，项目约定进程达到目标后确认为无形资产，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全部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冲减预付款项；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部分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按可回收金额冲减预付

账款，不可回收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

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

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二十八)“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

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

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四）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

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 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公司主营业务是机床数控系统的研发、设计、销售和技术服务。收入来源分为硬件与软件两大部分，即产品销售和服务收费。

(1)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

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数控加密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约合同，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国内销售：公司将产品交付购货方即转移货物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零库存管理客户：公司少部分客户执行零库存管理，由客户根据生产需要领用，公司在客户实际领用时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供货，公司在产品发出（对境外客户为装船、对出口加工区等特殊区域及深加工结转客户为送达客户仓库或指定地点）、办妥报关手续后确认收入。

对于客户取得所转让商品控制权时，交易价格已确认的销售，按确认价格确认收入；部分交易价格基于远期铜价结算的销售，采用最佳估计价格确认收入；应收款项的合同现金流量随最终结算日期铜价变动，且不会导致仅就支付本金和未偿还本金部分产生的利息的现金流量，因而对该部分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最终结算价格与收入确认金额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账款转入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2）自行开发软件项目销售收入

自行开发软件是指知识产权属本公司所有，买方仅享有合同范围内的非独占、非排他的一般使用权的软件。本公司在将软件及其配套产品交付客户并经客户验收通过时根据客户提供的验收手续确认收入。

（3）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签订的服务合同对服务内容、服务期间或服务次数、合同金额、收款条件等均有明确约定的，公司根据已提供的服务期间或次数占合同约定的期间或次数的比例确认收入；其他服务合同公司在相关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二十五）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

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

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三、（十三）“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十九)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十一）。

（三十）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

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一)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是基于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而确定的。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三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对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实际衔接情况选择披露下列简化处理方法，并在合理可能的范围内对采用每项简化处理方法的估计影响的定性分析进行描述。

B. 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公司报表	公司报表
使用权资产		638,923.09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公司报表	公司报表
租赁负债		488,727.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195.43

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利率为银行同期中长期贷款1至5年(含5年)利率4.75%。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70%为计税依据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公司2020年12月2日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复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11006106，有效期三年，公司自2020年度起三年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11年10月13日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有关规定，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

按 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上年年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1 年度，“上期”指 2020 年度。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上年年末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2,265.71	3,380.43
银行存款	34,840,505.66	31,205,230.4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4,852,771.37	31,208,610.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本公司货币资金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情况。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10,908.3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5,010,908.37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合 计	5,010,908.37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三)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5,1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小 计	315,1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315,100.0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15,100.00	100.00			315,100.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15,100.00	100.00			315,1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15,100.00	100.00			315,100.00

(四)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736,149.61
小 计	736,149.61
减：坏账准备	36,807.48
合 计	699,342.13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6,149.61	100.00	36,807.48	5.00	699,342.13
其中：账龄组合	736,149.61	100.00	36,807.48	5.00	699,342.13
合 计	736,149.61	100.00	36,807.48	5.00	699,342.13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8,308.09	100.00	35,915.40	5.00	682,392.69
其中：账龄组合	718,308.09	100.00	35,915.40	5.00	682,392.69
合计	718,308.09	100.00	35,915.40	5.00	682,392.69

(2)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36,149.61	36,807.48	5.00
合计	736,149.61	36,807.48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35,915.40	892.08			36,807.48
合计	35,915.40	892.08			36,807.48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LANET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395,803.46	19,790.17	53.77
济南快克广宣数控机械有限公司	113,000.00	5,650.00	15.35
伊拉克 DANEL LOJISTIKS	100,315.26	5,015.76	13.63
合计	609,118.72	30,455.93	82.75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52,845.60	32.29	741,254.00	100.00
1-2年	740,000.00	67.71		
合计	1,092,845.60	100.00	741,254.0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常州德间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6,815.60	99.45	2020年预付74万元, 21年预付34.68万元	业务尚未完成
合计		1,086,815.60	99.45	/	/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4,896.85	49,476.29
合计	144,896.85	49,476.29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44,896.85
小计	144,896.85
减: 坏账准备	
合计	144,896.8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代扣代缴社保	113,418.21	49,476.29
备用金	31,478.64	
小计	144,896.85	49,476.29
减: 坏账准备		
合计	144,896.85	49,476.29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92,436.87		2,392,436.87	1,108,610.67		1,108,610.67
库存商品	1,291,770.79		1,291,770.79	1,127,483.54		1,127,483.54
委托加工物资	2,591,453.15		2,591,453.15	2,875,669.66		2,875,669.66
发出商品	664,791.11		664,791.11	639,167.65		639,167.65
合计	6,940,451.92		6,940,451.92	5,750,931.52		5,750,931.52

2、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存货无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无抵押等存在权利受到限制的存货。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缴所得税	397,961.69	364,862.97
待抵扣进项税额	67,415.49	37,393.13
合计	465,377.18	402,256.10

(九) 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5,382,297.71	16,519,956.1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5,382,297.71	16,519,956.17

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3,080,568.67	405,346.91	408,171.21	210,174.11	3,550.00	24,107,810.90
2.本期增加金额			39,250.69			39,250.69
(1)购置			39,250.69			39,250.6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3,080,568.67	405,346.91	447,421.90	210,174.11	3,550.00	24,147,061.59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6,763,833.30	347,062.47	287,248.62	188,705.98	1,004.36	7,587,854.73
2.本期增加金额	1,096,326.96	31,835.97	47,250.76	634.58	860.88	1,176,909.15
(1)计提	1,096,326.96	31,835.97	47,250.76	634.58	860.88	1,176,909.1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860,160.26	378,898.44	334,499.38	189,340.56	1,865.24	8,764,763.88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运输设备	合计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220,408.41	26,448.47	112,922.52	20,833.55	1,684.76	15,382,297.71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6,316,735.37	58,284.44	120,922.59	21,468.13	2,545.64	16,519,956.17

(2) 年末余额中无暂时闲置、通过融资租赁租入、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十)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638,923.09	638,923.09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638,923.09	638,923.0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50,195.43	150,195.43
(1) 计提	150,195.43	150,195.43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150,195.43	150,195.4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88,727.66	488,727.66
2、年初账面价值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807.48	5,521.12	35,915.40	5,387.31
合计	36,807.48	5,521.12	35,915.40	5,387.31

(十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855,268.04	405,958.73
合计	855,268.04	405,958.73

2、本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期末余额较大的应付帐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帐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货款	387,472.94	1年以内	45.30
深圳市中广弘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73,945.00	1年以内	20.34
北京市朝阳区春来金属加工厂	货款	121,700.00	3年以内	14.23
北京沅坪信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90,186.50	2年以内	10.54
合计		773,304.44		90.41

(十三)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	1,867,455.75	2,470,599.44
合计	1,867,455.75	2,470,599.44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42,483.94	12,274,646.09	12,602,988.38	914,141.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69,077.37	1,369,077.3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42,483.94	13,643,723.46	13,972,065.75	914,141.65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78,102.50	10,770,656.99	11,134,617.84	914,141.65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职工福利费		209,758.46	209,758.46	
三、社会保险费	-6,562.11	878,122.49	871,560.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6,562.11	785,612.05	779,049.94	
工伤保险费		32,678.40	32,678.40	
生育保险费		59,832.04	59,832.04	
四、住房公积金	-29,056.45	359,564.95	330,508.5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543.20	56,543.2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42,483.94	12,274,646.09	12,602,988.38	914,141.6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19,449.38	1,319,449.38	
2.失业保险费		49,627.99	49,627.9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369,077.37	1,369,077.37	

(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个人所得税	29,407.94	14,857.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535.76	15,007.74
教育费附加	16,851.63	9,004.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234.40	6,003.10
增值税	475,011.27	273,005.86
房产税	5,928.06	5,928.06
土地使用税	167.96	167.96
合计	578,137.02	323,974.47

(十六) 其他应付款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6,991.00
合计		156,991.00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督导费		110,000.00
律师服务费		40,000.00
员工报销款		6,991.00
合计		156,991.00

(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8,079.54	
合计	248,079.54	

(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42,769.25	321,177.93
合计	242,769.25	321,177.93

(十九) 租赁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其他		
房租		638,923.09	13,776.46		225,666.26	427,033.2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		—	248,079.54
合计		—	—		—	178,953.75

(二十) 股本

1、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二十一) 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8,492,171.94			8,492,171.94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8,492,171.94			8,492,171.94

(二十二) 盈余公积

1、盈余公积明细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94,690.76	2,194,690.76	1,007,435.55		3,202,126.31
合计	2,194,690.76	2,194,690.76	1,007,435.55		3,202,126.31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二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752,216.71	14,083,712.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752,216.71	14,083,712.3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74,355.50	6,298,338.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07,435.55	629,833.8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819,136.66	19,752,216.71

(二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9,038,032.46	15,052,637.59	28,809,526.01	11,589,359.13
其他业务				
合计	39,038,032.46	15,052,637.59	28,809,526.01	11,589,359.13

(二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910.76	121,244.32
教育费附加	94,522.45	72,746.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014.95	48,497.7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93,871.04	193,871.04
土地使用税	2,070.22	2,406.14
车船税	750.00	750.00
印花税	10,425.4	8,580.10
合计	542,564.82	448,095.91

(二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35,146.19	2,187,599.48
差旅费	192,135.97	174,611.61
宣传费	44,011.17	15,236.71
交通费	159,075.80	76,072.10
包装费	49,572.98	55,677.03
其他	6,639.12	7,417.84
合计	3,286,581.23	2,516,614.77

(二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84,484.95	1,570,054.25
办公费	461,194.70	337,513.27
租赁费		181,129.45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50,195.43	
电话费	72,974.94	71,035.46
固定资产折旧费	1,122,218.87	1,127,060.71
招待费	38,340.32	31,364.42
残保金	2,731.25	676.78
电费	47,574.18	39,079.85
中介机构费	164,384.69	240,566.04
车辆保险费		8,500.00
其他	6,683.88	3,623.18
合计	3,950,783.21	3,610,603.41

(二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工资	6,948,599.57	5,080,859.38
研发人员差旅费	128,698.05	136,574.33
设计实验费	128,821.46	95,264.98
研发折旧费	54,690.28	48,574.92
合计	7,260,809.36	5,361,273.61

(二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776.46	
减：利息收入	52,118.84	39,618.85
手续费	9,228.50	8,017.70
汇兑损益	149,010.72	289,633.31
合计	119,896.84	258,032.16

(三十)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1,264,366.49	1,155,864.03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5,471.11	44,716.30	与收益相关
外贸补贴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74,837.60	1,200,580.33	/

(三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56,800.48	261,438.81
合计	456,800.48	261,438.81

(三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	10,908.37	
合计	10,908.37	

(三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92.08	-15,637.02
合计	-892.08	-15,637.02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24	22.41	0.24
合计	0.24	22.41	0.24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滞纳金	203.68	230.31	203.68
合计	203.68	230.31	203.68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1,988.65	175,728.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3.81	-2,345.55
合计	491,854.84	173,383.04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566,210.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84,931.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58.9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64.7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70.06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094,830.40
所得税费用	491,854.84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2,118.84	39,618.85
所得税退款	796,116.70	832,121.55
稳岗、外贸补贴	10,471.11	44,716.30
其他	2,680.03	0.29
合计	861,386.68	916,456.99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686,263.85	1,405,034.44
合计	1,686,263.85	1,405,034.44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243,785.00	
合计	243,785.00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074,355.50	6,298,338.2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892.08	15,637.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76,909.15	1,175,635.6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0,195.4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08.3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2,787.18	289,633.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6,800.48	-261,438.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81	-2,345.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9,520.40	-70,760.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9,953.68	-1,093,633.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7,785.92	2,535,891.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0,036.68	8,886,957.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852,771.37	31,208,610.84
减: 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31,208,610.84	22,333,113.7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4,160.53	8,875,497.0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34,852,771.37	31,208,610.84
其中：库存现金	12,265.71	3,380.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840,505.66	31,205,230.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52,771.37	31,208,610.84
其中：母公司或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九）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本公司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四十）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1,264,366.49	其他收益	1,264,366.49
稳岗补贴	5,471.11	其他收益	5,471.11
外贸补贴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黄国庆和秦兰玲共同控制（夫妻关系），持股比例分别为39.185%、1.60%。本公司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分散，且未达成集体决策协议。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无。

（三）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边	持股 39.185%的股东
北京锐启元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持股 20.00%的股东
张学政	董事
晋鹏远	董事
杨悦	监事会主席
秦兰君	监事
叶海兰	职工监事

（五）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租赁情况

（1）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2）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秦兰玲	大众汽车 1 辆、比亚迪 L3 汽车 1 辆	0.00	0.00
黄国庆	奥迪汽车 1 辆	0.00	0.00
张边	别克汽车 1 辆	0.00	0.00

（3）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分别与秦兰玲、黄国庆、张边订立租车协议：由秦兰玲、黄国庆、张边将拥有的汽车无偿租赁给公司使用，租赁过程中因使用车辆而产生的费用（油费、维修保养费、保险费、停车费、过路费等）由公司承担。租赁期限均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54,640.00	458,340.00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2 年 4 月 12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71.1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7,708.8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项目	金额	说明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77,976.5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70,090.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07,885.78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6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42	0.48	0.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二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